财税 快报

第七期总第43期

(2009年7月)



GORICINDA TAX SERVICES

网址: www.grcdtax.com

电子邮件: grcdtax@grcdtax.com

咨询热线: +86-10-58674017/18 传真: +86-10-58674017/16 转 800

地址:北京东三环南路 58 号富顿中心 A 座 11 层 邮编: 100022



目 录

最新财税政策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	2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投资者投资未到位而发生的利息支出企业所得税前扣除问题的批复	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保险公司再保险业务赔款支出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3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补充养老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费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4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增值税专用发票和防伪税控系统技术维护价格的通知	4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饲料产品征免增值税政策问题的批复	5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5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有关准备金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22
文化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2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未申报税款追缴期限问题的批复	32
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老长贸合同有关问题的通知	32
税收政策解读 围锐信达·税务服	
人民银行就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管理办法答问	33
热点关注	
【财政部:来料加工装配厂不作价设备免补缴进口关税】	37
【我与丹麦就首例双边预约定价安排达成一致】	38
【空前税收自查"风暴"考验企业 】	38
【税务总局:房地产项目只要投入使用就按完工计税 】	38
【内地与澳门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议定书】	39
【6月全国税收收入今年首次正增长】	39
【税务总局稽查万科等房企 土地增值税或全面清算】	39
【企业重组有关职工安置费用财务管理问题明确】	40
【新型显示器件生产企业将再获税收优惠】	40
【统计显示 目前有 1971 个税号商品实现出口全额退税】	40



2009年7月

最新财税政策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

财税【2009】8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以下简称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现就企业取得的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通知如下:

- 一、对企业在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 (一)企业能够提供资金拨付文件,且文件中规定该资金的专项用途;
- (二)财政部门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对该资金有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或具体管理 要求;
 - (三)企业对该资金以及以该资金发生的支出单独进行核算。
- 二、根据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上述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不得在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资产,其计算的折旧、摊销不得在计算应纳税 所得额时扣除。
- 三、企业将符合本通知第一条规定条件的财政性资金作不征税收入处理后,在5年(60个月)内未发生支出且未缴回财政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的部分,应重新计入取得该资金第六年的收入总额;重新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发生的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请遵照执行。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投资者投资未到位而发生的利息支出企业所得税前扣除问题的批复

国税函【2009】312号

大连市国家税务局:

你局《关于企业贷款中相当于投资者投资未到位部分的利息支出能否税前列支的请示》 (大国税发【2009】68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关于企业由于投资者投资未到位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扣除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凡企业投资者在规定期限内未缴足其应缴资本额的,该企业对外借款所发生的利息,相当于投资者实缴资本额与在规定期限内应缴资本额的差额应计付的利息,其不属于企业合理的支出,应由企业投资者负担,不得在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具体计算不得扣除的利息,应以企业一个年度内每一账面实收资本与借款余额保持不变的期间作为一个计算期,每一计算期内不得扣除的借款利息按该期间借款利息发生额乘以该期间企业未缴足的注册资本占借款总额的比例计算,公式为:

企业每一计算期不得扣除的借款利息=该期间借款利息额×该期间未缴足注册资本额 ÷该期间借款额

企业一个年度内不得扣除的借款利息总额为该年度内每一计算期不得扣除的借款利息额之和。

国家税务总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四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保险公司再保险业务赔款支出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国税函【2009】3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

现将保险公司再保险业务赔款支出税前扣除问题通知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条的规定,从事再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以下称再保险公司)发生的再保险业务赔款支出,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应在收到从事直保业务公司(以下称直保公司)再保险业务赔款账单时,作为企业当期成本费用扣除。为便于再保险公司再保险业务的核算,凡在次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再保险公司收到直保



公司再保险业务赔款账单中属于上年度的赔款,准予调整作为上年度的成本费用扣除,同时调整已计提的未决赔款准备金;次年汇算清缴后收到直保公司再保险业务赔款账单的,按该赔款账单上发生的赔款支出,在收单年度作为成本费用扣除。

国家税务总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四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补充养老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费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税【2009】2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现就补充养老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通知如下: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为在本企业任职或者受雇的全体员工支付的补充养老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分别在不超过职工工资总额 5%标准内的部分,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超过的部分,不予扣除。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增值税专用发票和防伪税控系统技术维护价格的通知

发改价格【2009】160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发展改革委、物价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为减轻增值税纳税企业经济负担,决定降低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技术 维护价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印制的增值税专用电脑三联票、电脑六联票销售价格分别由每份 0.7 元和 1.1 元降低为 0.55 元和 0.9 元(含税,下同); 电脑二联、五联普通发票价格维持每份 0.35 元和 0.7 元不变。



上述价格是指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将发票送达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税务局发票保管仓库时的结算价格。税务机关在发售增值税发票过程中,不得加收任何费用。

- 二、将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专用设备技术维护中准价格由每户每年450元降低为370元。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价格主管部门可根据本地情况,在上下10%的浮动幅度内制定具体价格,报我委备案。
- 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价格主管部门要对本地区定价管理的发票和税控系统技术服务成本费用情况进行全面调查,并在此基础上,适当降低价格,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四、上述规定自2009年7月1日起执行。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饲料产品征免增值税政策问题的批复

国税函【2009】324号

陕西省国家税务局:

你局《关于部分饲料产品征免增值税问题的请示》(陕国税发【2008】286号)收悉。 经研究,批复如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单一大宗饲料产品仅限于财税【2001】121号文件所列举的糠麸等饲料产品。膨化血粉、膨化肉粉、水解羽毛粉不属于现行增值税优惠政策所定义的单一大宗饲料产品,应对其照章征收增值税。混合饲料是指由两种以上单一大宗饲料、粮食、粮食副产品及饲料添加剂按照一定比例配置,其中单一大宗饲料、粮食及粮食副产品的掺兑比例不低于95%的饲料。添加其他成分的膨化血粉、膨化肉粉、水解羽毛粉等饲料产品,不符合现行增值税优惠政策有关混合饲料的定义,应对其照章征收增值税。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五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财税【2009】8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经国务院批准,提高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电视用发送设备、缝纫机等商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7%。
- 二、罐头、果汁、桑丝等农业深加工产品,电动齿轮泵、半挂车等机电产品,光学元件等仪器仪表,胰岛素制剂等药品,箱包,鞋帽,伞,毛发制品,玩具,家具等商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5%。
 - 三、部分塑料、陶瓷、玻璃制品,部分水产品,车削工具等商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3%。
 - 四、合金钢异性材等钢材、钢铁结构体等钢铁制品、剪刀等商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9%。
 - 五、玉米淀粉、酒精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5%。

具体商品清单见附件。

六、本通知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执行。具体执行时间,以"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退税专用)"海关注明的出口日期为准。

特此通知。

附件: 提高出口退税率的商品清单



附件

提高出口退税率的商品清单

章	商品代码	商品名称	提高到%)
3 章	0303110000-0303799001	冻红大马哈鱼等	13
	0303799090	其他未列名冻鱼〔鱼肝及鱼卵除外〕	13
	0303800090	其他冻鱼肝及鱼卵	13
	0304210000	冻剑鱼(Xiphias gladius)片(不论是否绞碎)	13
	0304220000	冻南极犬牙鱼(Toothfish, Dissostichus spp.)片〔不论是否绞碎〕	13
	0304292100	冻斑点叉尾鮰鱼片(不论是否绞碎;斑点叉尾鮰鱼亦称沟鲶,属于鲇形目、 叉尾鮰科、叉尾鮰属。)	13
	0304292900	冻的其他叉尾鮰鱼片 (不论是否绞碎)	13
	0304910000	其他冻剑鱼(Xiphias gladius)肉〔不论是否绞碎〕	13
	0304920000	其他冻南极犬牙鱼肉〔(Toothfish, Dissostichus spp.)不论是否绞碎〕	13
	03051000001	按 13%征税的供人食用的鱼粉及团粒	13
	03051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供人食用的鱼粉及团粒	15
	03052000901	按 13%征税的其他干、熏、盐制的鱼肝及鱼卵	13
	030520009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其他干、熏、盐制的鱼肝及鱼卵	15
	03053000901	干或盐制的其他鱼片	13



l	03053000902	北京国锐信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按 17%征税的干或盐制的其他鱼片	15
	0305411000-0305420000	熏大西洋鲑鱼及鱼片等	13
	0305510000-0305592090	干鳕鱼等	13
	0305599090-0305694000	其他干鱼等	13
	0305699090	盐腌及盐渍的其他鱼〔干或熏制的除外〕	13
	03062990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活、鲜、冷、干、盐腌或盐渍的带壳或去壳甲壳动物	15
	0307290010	其他冻,干,盐腌或盐渍的大珠母贝	13
	0307290090	其他冻、干、盐腌或盐渍的扇贝(包括海扇)	13
	0307390001	冻贻贝	13
	0307390090	其他干、盐腌或盐渍的贻贝	13
	0307991010	冻、干、盐腌或盐渍的南非鲍	13
	0307991090	冻、干、盐腌或盐渍的其他鲍鱼	13
	0307992010	冻,干,盐腌,盐渍暗色刺参	13
	0307992090	其他冻、干、盐腌或盐渍的海参	13
	0307993000	冻、干、盐制蛤	13
	03079990901	其他冻、干、盐制水生无脊椎动物	13
	03079990902	按 17% 征税的其他冻、干、盐制水生无脊椎动物	15
4 章	04011000002	按 17%征税的脂肪含量未超 1%未浓缩的乳及奶油	15
	04012000002	按 17%征税的脂肪含量在 1%-6%未浓缩的乳及奶油	15
	04013000002	按 17% 征税的脂肪含量超过 6%未浓缩的乳及奶油	15
	0402100000-0402290000	脂肪含量≤1.5%固状乳及奶油等	15
	04029100002	按 17% 征税的浓缩但未加糖的非固状乳及奶油	15
	04029900002	按 17%征税的浓缩并已加糖的非固状乳及奶油	15
	0403100000-0406900000	®乳等 RICINDA I AX SERVICES	15
	04070099902	按 17% 征税的其他腌制或煮过的带壳禽蛋罐头	15
	040811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干蛋黄	15
	04089100002	蛋粉(全蛋粉、蛋白粉和蛋黄粉)	15
	04089900002	其他去壳禽蛋罐头	15
5 章	0501000000	未经加工的人发;废人发(不论是否洗涤)	15
	05021010002	按 17%征税的洗净猪鬃	15
	05021020002	按 17% 征税的洗净猪毛	15
	05029011002	按 17%征税的洗净制刷用山羊毛	15
	05029012002	按 17% 征税的洗净制刷用黄鼠狼尾毛	15
	05029019902	按 17% 征税的其他獾毛及其他制刷用兽毛	15
	05051000902	按 17% 征税的其他填充用羽毛; 羽绒	15
	05059090902	按 17% 征税的洗净其他羽毛, 羽绒	15
	05119940102	按 17%征税的洗净废马毛	15
- 	05119940902	按 17%征税的洗净其他马毛	15
7章	07122000002	按17%征税的干制洋葱	15
	07123100002	按 17%征税的干伞菌属蘑菇	15
	07123200002	按 17%征税的干木耳	15
	07123300002	按 17%征税的干银耳(白木耳)	15
	07123910002 07123920002	按 17%征税的干制香菇 按 17%征税的干制金针菇	15 15
	07123920002	按 17% 征税的干制草菇	15
	01123330002	19. 11 / 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9



07123940002 07123950002 07123990102 07123990902	按 17%征税的干制口蘑 按 17%征税的干制牛肝菌 按 17%征税的干制松茸	15 15
07123990102		10
		15
01123990902	按17%征税的其他干制蘑菇及块菌	15
07129010102	按17%征税的發竹笋干丝	15
07129010102	按 17%征税的核门尹一丝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7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15
		15
		15
		15
		15
		15
		15
09023090002		15
09024010002		15
09024020002	按 17%征税的每件净重超过 3 公斤的普洱茶	15
09024090002		15
0903000000		15
0904120000	已磨胡椒	15
0904202000	辣椒粉	15
0906200000	已磨肉桂及肉桂花	15
09083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豆蔻	15
0909101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八角茴香	15
0909109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茴芹子	15
09092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芫荽子	15
09093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枯茗子	15
09094000002	已加工并按 17%征税的页蒿子	15
09095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小茴香子;杜松果	15
09101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姜	15
09102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番红花	15
091030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姜黄	15
0910910000	混合调味香料(本章注释一(二)所述的混合物)	15
09109900002	己加工并按 17%征税的其他调味香料	15
1105100000-1106200000	马铃薯细粉、粗粉及粉末等	15
11063000002	按 17%征税的粗粉等;番茄粉	15
1107100000	未焙制麦芽	15
1107200000	已焙制麦芽	15
1108120000	玉米淀粉	5
	09024010002 09024020002 09024090002 0903000000 0904120000 0904202000 0906200000 09083000002 09091010002 09092000002 09093000002 09095000002 09101000002 09102000002 09103000002 09103000002 0910310000002 1105100000-1106200000 11063000002 1107100000 11072000000	707129030002 按 17% 征税的干金针菜(黄花菜)



		北京国锐信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
	1108130000-1109000000	马铃薯淀粉等	15
12 章	1208900000	其他含油子仁或果实的细粉及粗粉(芥子粉除外)	15
	1210100000	未研磨也未制成团粒的啤酒花(鲜或干的)	15
	1210200000	已研磨或制成团粒的啤酒花(包括蛇麻腺,鲜或干的)	15
	12119016002	成品的并按 17%征税的鲜或干的冬虫夏草	15
	12122031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干的裙带菜	15
	12122039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冷、冻的裙带菜	15
	12122041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干的紫菜	15
	12122049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冷、冻紫菜	1.
	12122061002	按 17%征税的干的麒麟菜	1
	12122069002	按 17%征税的鲜、冷或冻的麒麟菜	1
	12122071002	按 17%征税的干的江蓠	1
	12122079002	按 17%征税的鲜、冷或冻的江蓠	1
•	12122090902	按 17%征税的冷, 冻或干的其他海草及其他藻类	1
13 章	1302110000-1302130000	鸦片液汁及浸膏等	1
	1302193000-1302199012	除虫菊或含鱼藤酮植物根茎的液汁及浸膏等	1
	1302199019-1302199096	供制农药用的其他植物液汁及浸膏等	1
	1302199099-1302391900	其他植物液汁及浸膏等	1
	1302399090	其他未列名植物胶液及增稠剂	1
15 章	1501000000	猪脂肪及家禽脂肪〔包括已炼制的猪油,但编号 0209 及 1503 的货品除外〕	1
	1502009000-1504200000	已炼制的牛、羊脂肪等	1
	1504300090	其他海生哺乳动物油,脂及分离品	1.
	1505000000	羊毛脂及羊毛脂肪物质〔包括纯净的羊毛脂〕	1
	1506000090	其他动物油、脂及其分离品〔不论是否精制,但未经化学改性〕	1
	1517901001	动物油脂制造的起酥油〔税号 1516 的食用油、脂及其分离品除外〕	1
,	1517909001	其他混合制成的动物质食用油脂或制品(税号 1516 的食用油、脂及其分离品除外)	1
	1521100000-1522000000	植物蜡等	1
16 章	1601001090	其他动物肉,杂碎及血制天然肠衣香肠〔包括类似品〕	1
	1601002090	其他动物肉,杂碎及血制其他肠衣香肠〔包括类似品〕	1
	16010030902	经过熟制的用含其他动物成分的香肠制的食品	1
	1602100090-1602391000	其他动物肉或食用杂碎的均化食品等	1
	16023991002	经过熟制的其他方法制作或保藏的鸭	1
	1602399900-1602499090	其他方法制作或保藏的其他家禽肉及杂碎等	1
Ì	1602501090	其他牛肉及牛杂碎罐头〔含野牛肉的除外〕	1
	1602509090	其他制作或保藏的牛肉,杂碎,血	1
	1602901090	其他肉及杂碎罐头	1
Ì	1602909090	经制作或保藏的其他肉、杂碎及血	1
	1603000090-1604193900	肉及水产品的精、汁等	1
	1604199090-1604201190	制作或保藏的其他鱼等	1



		北京国锐信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604201990-1604209190	非整条或切块的其他鱼罐头等	15
	1604209990-1605409000	其他制作或保藏的鱼等	15
	16059010002	按 17%征税的制作或保藏的海蜇	15
	16059020002	按 17%征税的制作或保藏的蛤	15
	1605909090	其他制作或保藏的软体动物(包括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15
17 章	1701110001-1704900000	未加香料或着色剂的甘蔗原糖等	15
18 章	18010000002	按 17%征税的焙炒的整颗或破碎的可可豆	15
	1803100000-1806900000	未脱脂可可膏等	15
19 章	1901100000	供婴幼儿食用的零售包装食品(可可含量<40%粉、淀粉或麦精制、或可可含量<5%乳品制)	15
	19012000002	按 17%征税的供烘焙税号 1905 所列面包糕饼用的调制品及面团	15
	1901900000	麦精,粮食粉等制食品及乳制食品(可可含量<40%粉,淀粉或麦精制或可可含量<5%乳品制)	15
	19021900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未包馅或未制作的生面食	15
	19022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包馅面食	15
	19023010002	按 17%征税的米粉干	15
	1902302000	粉丝	15
	1902303000	即食或快熟面条	15
	190230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其他面食	15
	19024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古斯古斯面食	15
	1903000000-1905900000	珍粉及淀粉制成的珍粉代用品等	15
20 章	20011000002	按 17%征税的用醋或醋酸制作的黄瓜及小黄瓜	15
	20019010102	按 17% 征税的用醋或醋酸腌制的大蒜头、大蒜瓣	15
	20019010902	按 17% 征税的用醋或醋酸腌制的其他大蒜	15
	20019090902	按17%征税的用醋制作的其他果、菜及食用植物	15
	2002101000	非用醋制作的整个或切片番茄罐头	15
	200210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整个或切片番茄	15
	2002901100	重量不超过 5kg 的番茄酱罐头	15
	2002901900	重量大于 5kg 的番茄酱罐头	15
	200290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绞碎番茄	15
	2003101100	小白蘑菇罐头(指洋蘑菇,用醋或醋酸以外其他方法制作或保藏的)	15
	2003101900	其他伞菌属蘑菇罐头〔用醋或醋酸以外其他方法制作或保藏的〕	15
	200310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伞菌属蘑菇	15
	20032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块菌	15
	2003901010-2003901090	非用醋制作的香菇罐头等	15
	200390901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香菇	15
	200390902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松茸	15
	200390909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蘑菇	15
	20041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冷冻马铃薯	15
	200490001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冷冻松茸	15
	200490002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冷冻酸竹笋	15
	200490003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冷冻芦荟	15
	200490004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冷冻仙人掌植物	15
	200490009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冷冻蔬菜	15
	2005100000	非用醋制作的未冷冻均化蔬菜	15



Lacazanana	北京国银信达祝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l '
20052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未冷冻马铃薯	15
20054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未冷冻豌豆	15
2005511000	非用醋制作的脱荚豇豆及菜豆罐头	15
2005512000	非用醋制作的赤豆馅	15
200551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脱荚豇豆及菜豆	15
2005591000	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豇豆及菜豆罐头	15
200559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豇豆及菜豆	15
2005601000	非用醋制作的芦笋罐头	15
2005609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芦笋	15
20057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未冷冻油橄榄	15
200580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未冷冻甜玉米	15
2005911010	非用醋制作的酸竹笋罐头	15
2005911090	非用醋制作的其他竹笋罐头	15
200591901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酸竹笋	15
20059190902	熟制的并按 17% 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竹笋	15
2005991000	清水马蹄罐头	15
2005992000	非用醋制作的蚕豆罐头	15
20059940002	榨菜罐头	15
20059950002	咸蕨菜罐头	15
20059960002	咸荞(藠)头罐头	15
2005999100	其他蔬菜及什锦蔬菜罐头〔非用醋制作〕	15
200599991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仙人掌	15
200599992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芦荟	15
200599999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蔬菜及什锦蔬菜	15
2006001000-2008113000	蜜枣等して「ローメーニー イン・プラー カス・プラ	15
20081190002	熟制的并接 17%征税的其他非用醋制作的花生	15
2008191000	核桃仁罐头	15
2008192000	其他果仁罐头	15
20081991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栗仁	15
20081992002	按17%征税的芝麻	15
200819999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未列名制作或保藏坚果及其他子仁	15
2008201000	菠萝罐头	15
2008209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菠萝	15
2008301000	柑桔属水果罐头	15
2008309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柑桔属水果	15
2008401000	梨罐头	15
2008409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梨	15
2008500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杏罐头	15
2008600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樱桃罐头	15
2008701000	桃罐头,包括油桃罐头	15
2008709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其他桃,包括油桃罐头	15
2008800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草莓罐头	15
20089100002	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棕榈芯	15
20089200002	熟制的并按 17%征税的非用醋制作的什锦果实	15
2008991000-2008993100	荔枝罐头等	15
20089932002	按 17%征税的盐腌海带	15
20089932002	按 17%征税的盐腌裙带菜	15
20089933002	按 17%征税的海草及其他藻类制品	1
<u> </u>	19.11/0 证例的每年及共他深矢制印	15



ľ	20089990002	北京国银信运祝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按 17%征税的未列名制作或保藏的水果、坚果	15
	2009110000-2009909000	冷冻的橙汁等	15
21 章	2101110000-2103300000	咖啡浓缩精汁等	15
	2103902000-2106902000	别特酒等	15
	2106903090	其他蜂王浆制剂	15
	21069090902	按 17%征税的其他编号未列名的食品	15
22 章	2201102000	未加糖及未加味的汽水	15
	2202100090	其他加味, 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的水(包括矿泉水及汽水)	15
	2202900019	其他散装无酒精饮料〔不包括编号 2009 的水果汁或蔬菜汁〕	15
	2202900099-2206009000	其他包装无酒精饮料等	15
	2207100000-2207200090	酒精浓度在80%及以上的未改性乙醇等	5
	2208200000-2208909001	蒸馏葡萄酒制得的烈性酒等	15
	2208909029	其他薯类蒸馏酒	15
	2208909099-2209000000	其他蒸馏酒及酒精饮料等	15
23 章	2301101100	含牛羊成分的肉骨粉 (不适于供人食用的)	15
	2301101900	其他肉骨粉 (不适于供人食用的)	15
	2306100000-2306600000	棉子油渣饼及固体残渣等	13
	23069000002	按 13%征税的其他油渣饼及固体残渣	13
	23069000003	按 17% 征税的其他油渣饼及固体残渣	15
	23080000002	按 17%征税的菠箩渣	15
	2309101000	狗食或猫食罐头	13
	2309109000	其他零售包装的狗食或猫食	13
	23099010001	按 13%征税的制成的饲料添加剂	13
	23099010002	按 17% 征税的制成的饲料添加剂	15
0.4 = 35	2309909000	其他配制的动物饲料	13
24 章	24011010002	按17%征税的未去梗的复烤烟	15
	24012010002 2401209000	按 17%征税的部分或全部去梗的复烤烟 部分或全部去梗的其他烟草	15
	24013000001	按 17%征税的复烤烟的废料	15 15
	2403100000-2403990090	供吸用的烟草等	15
25 章	2504109100	球化石墨〔天然石墨经球化加工,分级得到的产品,直径 120 微米以下〕	13
28 章	2804611700	电子工业用直径≥30cm 单晶硅棒(按重量计含硅量不少于 99.99%)	17
00 =====	2836999000	其他碳酸盐及过碳酸盐	13
29 章	2903459900	其他无环烃全卤化衍生物〔指仅含氟和氯的〕	13
	2905110000	甲醇 一层 4 体前 4 体前	13
	2906290010	三氯杀螨醇、杀螨醇	9
	29091900112	按 17%征税的八氯二丙醚	15
	29091900122 29091900902	按 17%征税的二氯异丙醚 按 17%征税的其他无环醚及其卤化等衍生物	15 15
	2932999011 2934995000	克百威	13 13
	2937120000	<u> </u>	15
	2331120000		19



ı	2941905100	北京国银信达祝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7-氨基脱乙酰氧基头孢烷酸〔包括 7-氨基头孢烷酸〕	15
	2941909011	上霉素, 吉他霉素, 盐酸林可霉素, 拉沙洛西钠	15
	2941909012	杆菌肽亚甲基二水杨酸,杆菌肽锌,延胡索酸泰妙菌素	15
	2941909013	硫酸大观霉素,磷酸泰乐霉素,泰拉霉素	15
	2941909090	其他抗菌素	15
30 章	3001200020-3001909010	人类的腺体、器官及其分泌物提取物等	15
	30019090992	按 17%征税的其他未列名的人体或动物制品	15
	3002100000-3002904090	抗血清、其他血份及修饰免疫制品等	15
	3002909019	其他人血制品、动物血制品	15
	3002909091	敏感物项管制毒素	15
	30029090922	按 17%征税的苏云金杆菌	15
	3002909099-3003902000	人血、其他毒素等	15
	3003909090-3004902000	含其他未列名成份混合药品等	15
	3004905190-3004905400	含其他成分的中药酒等	15
	3004905990	含其他成分的中式成药(已配定剂量或零售包装)	15
	3004909030-3006500000	其他含 29 章麻醉药品的单方制剂等	15
	3006700000-3006920000	医用凝胶制品,润滑剂,偶合剂等	15
38 章	3806201000	松香盐及树脂酸盐	13
	3806209000	松香或树脂酸衍生物的盐(松香加合物的盐除外)	13
39 章	3901909000	其他初级形状的乙烯聚合物	13
	3903191000	改性的初级形状的非可发性的聚苯乙烯	13
	3907101000	初级形状的聚甲醛	13
	3907601900	其他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切片	13
	3913900010	右旋糖苷铁	13
	3916100000-3920101000	乙烯聚合物制单丝,条,杆及型材等	13
	3920109090	其他非泡沫乙烯聚合物板,片,膜,箔及扁条〔未用其他材料强化,层压,支撑或用类似方法合制,非农用〕	13
	3920201000	丙烯聚合物制电池隔膜	13
	3920300000	非泡沫苯乙烯聚合物板,片,膜,箔,扁条〔未用其他材料强化,层压,支撑或用类似方法合制〕	13
	3920510000-3922100000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板片膜箔及扁条等	13
	3922200090-3926909090	其他塑料马桶座圈及盖等	13
42 章	4202111090	以皮革,再生皮革,漆皮作面的衣箱〔含野生动物皮革的除外〕	15
	4202119090-4202190000	以皮革, 再生皮革, 漆皮作面的箱包等	15
	4202210090-4202290000	以皮革,再生皮革,漆皮作面手提包等	15
	4202310090-4202390000	以皮革, 再生皮革作面钱包等	15
	4202910090-42029900002	皮革, 再生皮革, 漆皮作面其他容器等	15
44 章	4412101929	其他竹地板层叠胶合而成的多层板〔每层厚度≤6mm〕	13
	4412101999	其他竹胶合板〔每层厚度≤6mm〕	13



		北京国锐信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م ا
	4412109990	其他竹制多层板	13
	4414009090	其他木制的画框, 相框, 镜框及类似品	13
	4418721000 4418791000	已装拼的竹制多层地板 已装拼的竹制其他地板	13 13
	4419003290	其他竹制一次性筷子	13
	4419003290	竹制的餐具及厨房用具	13
	4420109090	其他木制小雕像及其他装饰品	13
	4420901090	镶嵌木	13
	4421902290	一次性其他竹制圆签, 圆棒, 冰果棒, 压舌片〔包括类似的一次性制品〕	13
	4421909090	未列名的木制品	13
50 章	5002001100-5002009000	未加捻的桑蚕厂丝等	15
52 章	5202990000	其他废棉	13
64 章	6401101000-6401990000	橡胶制鞋面的装金属护头的防水鞋靴等	15
	6402120090	其他橡胶/塑料底及面滑雪靴(包括越野滑雪鞋靴及滑雪板靴)	15
	6402190090-6406990000	橡胶、塑料制底及面的其他运动鞋靴等	15
65 章	6501000000-6507000090	毡呢制帽坯及圆帽片等	15
66 章	6601100000-6603900090	庭院用伞及类似品等	15
67 章	6701000010-6704900000	已加工野禽羽毛、羽绒及其制品等	15
69 章	6909110000-6909190000	实验室, 化学或其他技术用瓷器等	13
70 章	7002201000	光导纤维预制棒	13
	7002311000	光导纤维用波导级石英玻璃管(指未经加工的熔凝石英或其他熔凝硅石 制)	13
	7002320000-7002390090	其他未加工的玻璃管等	13
	7006000001-7010909000	液晶玻璃基板等	13
	7013100000-7015109000	玻璃陶瓷制玻璃器皿等	13
	7015902000	平光变色镜片坯件 (未经光学加工的)	13
	7016100000-7018900000	供镶嵌或装饰用玻璃马赛克等	13
	7020001100	导电玻璃	13
	7020009100	保温瓶或其他保温容器用玻璃胆	13
72 章	7208100000-7209151000	轧有花纹的热轧卷材等	9
	7211130000-7212600000	未轧花纹的四面轧制的热轧非卷材等	9
	7214100000	铁或非合金钢的锻造条、杆〔除热加工外未进一步加工〕	9
	7216310000-7216402000	截面高度≥80mm 槽型钢等	9
	7216610000-7216910000	平板轧材制的角材、型材及异型材等	9
	7217200000-7217309000	镀或涂锌的铁或非合金钢丝等	9
	7220110000-7220900000	热轧不锈钢带材厚度≥4.75mm 等	9
	1		



	7225300000	北京国锐信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宽度≥600mm 热轧其他合金钢卷材〔除热轧外未经进一步加工〕	9
	7225910000-7225999000	电镀锌的其他合金钢宽平板轧材等	9
	7226200000-7227900000	宽度<600mm 的高速钢平板轧材等	9
	7228200000	其他硅锰钢的条、杆	9
	7228600000-7228709000	其他合金钢条、杆等	9
	7229200000	硅锰钢丝	9
	7229909000	其他合金钢丝	9
73 章	7301100000-7303009000	钢铁板桩等	9
	7304311000-7304411000	冷轧的钢铁制无缝锅炉管等	9
	7304499000-7304900000	非冷轧的不锈钢制其他无缝管等	9
	7305310000-7305900000	纵向焊接的其他粗钢铁管等	9
	7306301900-7308900000	其他铁或非合金钢圆形截面焊缝管外径≤10毫米,壁厚>0.7毫米等	9
	7310290000	其他容积<50 升的盛物容器〔容积<50 升的钢铁柜、桶、罐、听及类似容器〕	9
	7311009000	其他装压缩或液化气的容器(指非零售包装用)	13
	7315119000	其他滚子链〔自行车链、摩托车链除外〕	13
	7315810000-7315890000	日字环节链等	13
	7321890000	其他器具,包括使用固体燃料的	9
	7321900000	非电热家用器具零件	9
	7326209000	非工业用钢铁丝制品	9
7C ====	7326909000	其他非工业用钢铁制品	9
76 章	7607111000-7607200000	轧制后未进一步加工的无衬背铝箔等	15
82 章	8201600090	其他修枝等双手操作农用剪	9
	82019000902	按 17%征税的其他农业、园艺、林业用手工工具	9
	8207201000-8208101900	带金刚石等工作部件的金属拉拔模等	13
	8211100000-8211940000	以刀为主的成套货品	9
	8213000000	剪刀、裁缝剪刀及类似品、剪刀片	9
	8214200000	修指甲及修脚用具(包括指甲锉)	9
	8214900010	切菜刀等厨房用利口器	9
	8214900090	理发推子等其他利口器	9
	8215200000	成套的其他厨房或餐桌用具〔成套货品,没有一件是镀贵金属的〕	9
83 章	8302200000	用贱金属做支架的小脚轮	9
	8302500000	帽架,帽钩,托架及类似品	9
	8306299000	其他雕塑像及其他装饰品〔贱金属制〕	13
	8308100000	贱金属制钩、环及眼	9
	8311100000-8311900000	以焊剂涂面的贱金属电极, 电弧焊用等	13
84 章	8407102000	输出功率>298kw 航空器内燃引擎(指点燃往复式或旋转式)	15
	8407310000-8407330000	排气量≤50cc 往复式活塞引擎等	15
	8408209090	功率<132. 39kw 其他用柴油机〔指第 87 章车辆用压燃式活塞内燃发动机〕	15



84099199202	北京国锐信达祝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摩托车引擎用废气再循环 (EGR)装置	15
84099199302	摩托车引擎用连杆	15
84099199402	摩托车引擎用喷嘴	15
84099199502	摩托车引擎用气门摇臂	15
84099199902	摩托车引擎用其他点燃式活塞内燃发动机用零件	15
8413110000-8413400000	分装燃料或润滑油的泵,用于加油站或车库等	15
84135010202	非农业用气动式耐腐蚀波纹或隔膜泵	15
8413501090	其他非农业用气动往复式排液泵	15
84135020202	非农业用电动式耐腐蚀波纹或隔膜泵	15
8413502090	其他非农业用电动往复式排液泵	15
8413503190	其他非农业用柱塞泵	15
84135039202	非农业用液压式耐腐蚀波纹或隔膜泵	15
8413503990	其他非农业用液压往复式排液泵	15
84135090202	其他非农用耐腐蚀波纹或隔膜泵	15
8413509090	其他非农用往复式排液泵	15
8413602110	电动齿轮多重密封泵(非农业用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2190	其他非农业用电动齿轮泵(回转式排液泵,多重密封泵除外)	15
	非农业用回转式液压油泵〔输入转速>2000r/min,输入功率>190kw,最大	
8413602202	流量>2*280 L/min)	15
8413602220	液压齿轮多重密封泵(非农业用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2290	其他非农业用液压齿轮泵(回转式排液泵,多重密封泵除外)	15
8413602990	其他非农业用齿轮泵 (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3110	电动叶片多重密封泵 (非农业用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3190	其他非农业用电动叶片泵(回转式排液泵,多重密封泵除外)	15
8413603210	液压叶片多重密封泵(非农业用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3290	其他非农业用液压叶片泵(回转式排液泵,多重密封泵除外)	15
8413603990	其他非农业用叶片泵(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4010	螺杆多重密封泵(非农业用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4090	其他非农业用螺杆泵(回转式排液泵,多重密封泵除外)	15
8413605090	其他非农业用径向柱塞泵 (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6090	其他非农业用轴向柱塞泵(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609090	其他回转式排液泵	15
84137010202	非农业用液体推进剂用泵	15
8413701090	其他非农用离心泵(转速在 10000 转/分及以上)	15
8413709190	其他非农业用电动潜油泵及潜水电泵〔转速在 10000 转/分以下〕	15
84137099202	非农业用一次冷却剂泵	15
84137099302	非农业用转速小于 10000 转/分的离心式屏蔽泵	15
84137099402	非农业用转速小于 10000 转/分的离心式磁力泵	15
84137099502	非农业用液体推进剂用泵	15
84137099602	非农业用其他离心泵多重密封泵	15
8413709990	其他非农业用离心泵(转速在 10000 转/分以下)	15
84138100202	非农业用生产重水用多级泵	15
8413810090-8414200000	其他非农用液体泵等	15
8414301101-8414400000	功率≤0.4kw 的冷藏、冷冻箱用无级变速压缩机等	17
8414511000-8414592000	功率≤125w 的吊扇等	15
	其他离心通风机	17



8414599010	罗茨式鼓风机	17
8414599020-8414599040	吸气>1m3/min 的耐 UF6 腐蚀的鼓风机等	15
8414599050	电子产品散热用轴流风扇	17
8414599091-8414803090	其他台扇、落地扇、壁扇等	15
8414901100-8414909090	压缩机进、排气阀片等	15
8415101000-8415830000	独立窗式或壁式空气调节器等	17
8415901000-8417909000	制冷量≤4千大卡/时空调的零件等	15
8418101000-8418500000	容积>500 升冷藏-冷冻组合机等	17
8418910000	冷藏或冷冻设备专用的特制家具	15
8418999100-8419110000	制冷温度≤-40℃冷冻设备零件等	15
8419200000	医用或实验室用其他消毒器具	15
8419320000-8419500090	木材、纸浆、纸或纸板用干燥器等	15
8419609010-8419899090	液化器等	15
8419909000-8422309090	编号 8419 的机器设备用零件等	15
84224000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包装或打包机器(包括热缩包装机器)	15
8422901000-8424300000	洗碟机用零件等	15
8424891000-8424909000	家用型喷射、喷雾机械器具等	15
8431100000-8431499000	滑车、绞盘、千斤顶等机械用零件等	15
8432801000	草坪及运动场地滚压机	15
84328090002	按 17%征税的园艺机械	15
8432900000-8433190000	整地或耕作机械、滚压机零件等	15
8433901000	联合收割机用零件	15
8433909000	编号 8433 所列其他机械零件	15
8434200000-8435900000	乳品加工机器等	15
84368000012	按 17%征税的青储饲料切割上料机	15
84368000902	按 17%征税的园艺等用的其他机器	15
8436910000	家禽饲养机,孵卵器及育雏器零件	15
8436990000	编号 8436 所列其他机器的零件	15
8437900000-8443198000	编号 8437 所列机械的零件等	15
8443311010-8443322190	静电感光式多功能一体加密传真机等	17
8443322201-8443999090	幅宽>60cm的静电照相印刷设备等	15
8444001000-8450200000	合成纤维长丝纺丝机等	17
8450901000-8451900000	干衣量≤10kg 的洗衣机零件等	15



		1	İ
	8452101000-8452290000	多功能家用型缝纫机等	17
	8452300000-8453900000	缝纫机针等	15
	8461201000-8461300000	切削金属或金属陶瓷的牛头刨床等	17
	8463101100-8463200000	300 吨及以下的金属冷拔管机等	17
	8463900010-8464909000	滚压成形机床等	17
	8465910000-8465990000	加工木材等材料的锯床等	17
	8466100000-8470900000	工具夹具及自启板牙切头等	15
	8471411000	巨大中型自动数据处理设备	17
	8471412000	小型自动数据处理设备	17
	8471491000	系统形式报验的巨、大、中型机〔计算机指自动数据处理设备〕	17
-	8471492000	以系统形式报验的小型计算机〔计算机指自动数据处理设备〕	17
-	8471492000	以示机形式1k独的小空星异机(星异机1自日初数16发生以苗)	11
_	8471499100-8471502000	其他分散型工业过程控制设备等	17
	8471509000-8471609000	847141 或 847149 以外设备的处理部件等	17
	8471702000-8471703090	自动数据处理设备的软盘驱动器等	17
	8471800000-8471900090	其他自动数据处理设备的部件等	17
	8472100000-8473290000	胶版复印机,油印机等	15
	8473401000-8474209000	自动柜员机用出钞器等 DA TAX SERVICES	15
	8474900000-8478900000	编号 8474 所列机器的零件等	15
	8479200000-8479400000	提取加工动物或植物油脂的机器等	15
	8479600000-8482990000	蒸发式空气冷却器等	15
	8483200000-8483402090	装有滚珠或滚子轴承的轴承座等	15
	8483500000	飞轮及滑轮〔包括滑轮组〕	15
	8483900001	风力发电设备用传动部件及零件〔包括齿轮、齿轮支架、内齿圈、锁紧盘、 齿轮轴、变速箱壳体〕	15
	8484200030-8484900000	MLIS 用转动轴封等	15
	8487900000	本章其他编号未列名的机器零件〔不具有电气接插件、绝缘体、线圈或其 他电气器材特征的〕	15
85 章	8501101000-8501109990	输出功率≤37.5W 玩具电动机等	17
	8503001000	玩具用电动机等微电动机零件〔子目号 8501. 1010 及 8501. 1091 所列电动机零件〕	17
	8503002000	>350MVA 交流发电机零件(子目号 8501. 6420 及 8501. 6430 所列发电机零件)	17
	8504101000	电子镇流器	17
· –	0004100000	其他放电灯或放电管用镇流器	17
	8504109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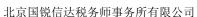
	8504311000	北京国稅信匹稅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额定容量不超过1千伏安的互感器	17
	8504321000-8504330000	1KVA<额定容量≤16KVA 的互感器等	17
	0504401400 0504401040	小克 /1 千万古冰热厅山源林	1.77
ļ	8504401400-8504401940	功率<1千瓦直流稳压电源等	17
	8504409101-8505111000	具有变流功能的半导体模块等	17
	8505200000-8505909090	电磁联轴节、离合器及制动器等	17
ĺ	85061011002	无汞扣式碱性锌锰的原电池及原电池组	15
	85061012002	无汞圆柱型碱性锌锰的原电池及原电池组	15
	8506101900	其他碱性锌锰的原电池及原电池组	15
	8506109000	其他二氧化锰的原电池及原电池组	15
	8506400000-8506909000	氧化银的原电池及原电池组等	15
-	8507400000	镍铁蓄电池	15
ĺ	8507801000	镍氢蓄电池	15
ŀ	8507809000	其他蓄电池	15
İ	8507909000	其他蓄电池零件	15
•	8508110000-8517110090	电动的真空吸尘器等	17
ŀ	8517122000	 对讲机〔用于蜂窝网络或其他无线网络的〕	17
ļ	8517180010	其他加密电话机	17
4	8517180090	其他电话机	17
ŀ	8517623100	非光通讯网络时钟同步设备	17
ļ	8517623500	集线器	17
	8517629900-8517702000	其他接收、转换并发送或再生音像或其他数据用的设备等	17
ŀ	8517704000		17
٦	8517709000	编号 8517 所列其他通信设备零件	17
ŀ	85177090001	无线寻呼机零件	17
•	8518100001-8518290000	电讯用频率在 300-3400Hz 麦克风等	17
	8518400001-8521901190	电器扩音器等	17
	8521901910	具有录制功能的其他激光视盘播放机(不论是否装有高频调谐放大器)	17
ļ	8521901990	其他激光视盘播放机(不论是否装有高频调谐放大器)	17
	8522100000-8522902900	拾音头等	17
	8522903901-8523211000	激光视盘机的激光收发装置等	17
ľ	85232120002	按 17%征税的已录制的磁条卡	17
ľ	8523291100	未录制磁盘	17
ľ	85232911001	其他用途的未录制磁盘	17
j	85232919002	其他用途的已录制磁盘	17
	8523292100-8523292300	未录制的宽度不超过 4 毫米的磁带等	17
ŀ	85232928002	按 17%征税的重放声音或图像信息的磁带	17
ŀ	85232929002	按17%征税的已录制的其他磁带	17
ŀ	85232990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磁性媒体	17
ļ	85234010002	按 17%征税的仅用于重放声音信息的已录制光盘	17
ļ	85234020002	按 17%征税的用于重放声音、图像以外信息的光学媒体	17
1		~ · · · · · · · · · · · · · · · · · · ·	



•	8523409100	其他未录制光学媒体	17
	85234099002	按 17% 征税的其他光学媒体	17
	8523511000	未录制的固态非易失性存储器件(闪速存储器)	17
	85235120002	按 17%征税的已录制的固态非易失性存储器件	17
	8523591000	其他未录制的半导体媒体	17
	85235920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已录制的半导体媒体	17
	85238011002	按 17%征税的已录制唱片	17
	85238019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唱片	17
	8523802100	未录制的税号 84.71 所列机器用其他媒体 (磁性、光学或半导体媒体除外)	17
	85238029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税号 84.71 所列机器用其他媒体	17
	8523809100	未录制的其他媒体〔磁性、光学或半导体媒体除外〕	17
	85238099002	按 17%征税的其他媒体	17
	8525500000-8525801200	无线电广播、电视用发送设备等	17
	8525802100	特种用途的数字照相机	17
	8525803100	特种用途视频摄录一体机	17
	8525803200	非特种用途的广播级视频摄录一体机	17
	8525803900-8527990000	非特种用途的其他视频摄录一体机等	17
	8528491000	其他彩色的阴极射线管监视器	17
	8528499000	其他黑白或其他单色的阴极射线管监视器	17
	8528519000-8528610090	其他专用或主要用于税目 84.71 商品的监视器等	17
	8528699000	黑白或其他单色的投影机	17
	8528711000	彩色的卫星电视接收机(在设计上不带有视频显示器或屏幕的)	17
4	8528719000	黑白的或其他单色的电视接收装置〔在设计上不带有视频显示器或屏幕 的〕	17
	8528721900	其他彩色的电视接收机, 阴极射线显像管的	17
	8528730000-8529102000	黑白或其他单色的电视接收机等	17
	8529901011-85299049001	卫星电视接收用解码器等	17
	8529905000	雷达及无线电导航设备零件	17
	8529906000	收音机及其组合机的其他零件	17
	8530100000-8532230000	铁道或电车道用电气信号等设备等	17
	8532249000	其他多层瓷介电容器	17
	8532251000	片式纸介质或塑料介质电容器	17
	8532290000-8533100000	其他固定电容器等	17
	8533219000-8533900000	额定功率≤20 瓦其他固定电阻器等	17
	8535100000-8536300000	电路熔断器等	17
	8536490000-8536900000	电压大于 60 伏的继电器等	17
	8537109001	电梯用控制柜(电气柜)及控制柜专用印刷电路板(电压不超过 1000 伏的 线路)	17
j	8537109022-8539900000	数字控制器等	17
	333.1333 22 333333333		l l
	8540120000-8540209090	黑白或单色阴极射线电视显像管等	17



	8540500000-8540810000	黑白或其他单色数据/图形显示管等	17
	8540912000-8540999000	雷达显示管零件等	17
	8543100010-8543209010	脉冲电子加速器等	17
	8543300010-8543709100	电化学还原槽;锂汞齐电解槽等	17
	8543709300-85437099901	电篱网激发器等	17
	8543901000-8544190000	粒子加速器用零件等	17
	8544302001-8544609000	车辆用电控柴油机的线束等	17
	8545200000-8548900020	碳刷等	17
	8548900090	85 章其他编号未列名的电气零件	15
86 章	8607110000	铁道及电车道机车的驾驶转向架〔包括铁道及电车道其他车辆用的〕	15
早			1
	8607120000	铁道及电车道机车非驾驶转向架〔包括铁道及电车道其他车辆用的〕	15
	8609001000-8609009000	20 英尺的集装箱等	15
87 章	8703101100-8703109000	全地形车等	15
	8708293000	机动车辆用车窗玻璃升降器	15
	8709111000-8709900000	电动的短距离牵引车等	15
	8711100010-8716100000	微马力摩托车及脚踏两用车等	15
	87162000002	按 17%征税的农用自装或自卸式挂车及半挂车	15
	8716311000-8716900000	油罐挂车及半挂车等	15
89 章	89019090001	其他非铁制非机动货运船舶及客货兼运船舶	15
	8903100000-8903990090	充气的娱乐或运动用快艇等	15
	8907100000-8908000000	充气筏等	15
90 章	9001100001-9003110000	非色散位移单模光纤等	15
	9003190090-9005100000	其他非塑料材料制眼镜架等	15
	9005809000-9010909000	其他光学望远镜等	15
	9011200000-9013100000	缩微照相等用的其他显微镜等	15
	9013801000	放大镜	15
	9013802000	光学门眼	15
	9013809000	其他装置, 仪器及器具(90 章其他编号未列名的)	15
	2019003000	六吧农县, 以童以童云 (30 早六) 24 1 1 1 1 1 1 1	10
	9017100000-9017900000	绘图台及绘图机等	15
	9021100000-9021900090	矫形或骨折用器具等	15
	9022191000	低剂量X射线安全检查设备	15
	9022290010-9025900000	γ 射线全自动燃料芯块检查台等	15





_	•	北苏国犹旧及优为师事为仍旧帐公司	
	9026201010-9027100090	锰铜压力计等	15
	9027500000-9029900000	使用光学射线的其他仪器及装置等	15
	9030201000-9030390000	300 兆赫以下的通用示波器等	15
	9030820000	检测半导体晶片或器件的仪器〔包括测试或检验半导体晶片或元器件用的 装置〕	15
	9030891000-9031499090	其他电感及电容测试仪等	15
	9031900020-9032200000	惯性测量单元稳定元件加工夹具等	15
94 章	9401100000-9403200000 飞机用坐具等		15
	9403300090	其他办公室用木家具	15
	9403400090	其他厨房用木家具	15
	9403501090	其他卧室用红木制家具	15
	9403509100	卧室用漆木家具	15
	9403509990	卧室用其他木家具	15
	9403601090	其他红木制家具〔非卧室用〕	15
	9403609100	其他漆木家具〔非卧室用〕	15
	9403609990-9404210090	其他木家具等	15
95 章	9503001000-9504100000	三轮车、踏板车、踏板汽车和类似的带轮玩具等	15
98章	98010090001	按 13%征税的其他未分类商品	13
		巴玩后处 你为你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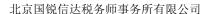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有关准备金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财税【2009】6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 有关规定,现就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有关税前扣除政策问题通知如下:

- 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可按照不超过当年年末担保责任余额 1%的比例计提担保赔偿准备,允许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 二、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可按照不超过当年担保费收入 50%的比例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允许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同时将上年度计提的未到期责任准备余额转为当期收入。
- 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实际发生的代偿损失,应依次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担保赔偿准备和在税后利润中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不足冲减部分据实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 四、本通知所称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是指以中小企业为服务对象的信用担保机构。





五、本通知自2008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执行。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

文化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文产发【2009】1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文化厅(局)、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为贯彻落实《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文市发〔2008〕51号,以下简称《办法》),做好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确保动漫企业认定工作顺利推进,推动我国动漫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尽快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快认定进程。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行政部门与同级财政、税务部门要抓紧成立省级认定机构, 健全工作机制,在严格执行认定工作原则和规范的情况下,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尽快开展认定 初审和材料上报工作。省级认定机构办公室设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行政部门。认定 工作中遇到问题请及时研究解决和上报全国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文化部、财政部 和国家税务总局将对动漫产业税收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严格把握认定标准。

《办法》所称动漫企业,不包括漫画出版、发行,动画播出、放映,网络动漫传播以及动漫衍生产品生产、销售等为主营业务的企业。

企业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是指企业近3年内(至申报目前)获得的自主知识产权。

企业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意向书(含出租方的产权证明),营业场所为企业自有产权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营业场所为企业租赁的,提供产权方房产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房主签字,并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加盖企业公章。

企业申请动漫企业资格,应提供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鉴证的企业财务年度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企业经营情况,以及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情况表,并附研究开发活动说明材料,并加盖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的公章。各地认定机构应认真核验申请材料。

三、动漫企业认定年审受理申请时间为每年的5月1日-7月31日。



四、计划单列市所在省文化厅本着方便、快捷原则,可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制定计划单列市动漫企业认定工作的具体办法。

五、《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动漫企业认定申请材料格式见本通知附件 1,申请认定的企业应填写动漫企业认定申请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 2.

特此通知。

附件: 1. 动漫企业认定申请材料

2. 动漫企业认定申请书

文化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二00九年六月四日

附件1:

动漫企业认定申请材料

国锐信达·税务服务 GORICINDA TAX SERVICES

企业名称:

初审部门:

填报日期: 年月日

全国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监制



填 表 说 明

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 一、申请认定为动漫企业的,应向省级认定机构提交下列文件:
- 1. 动漫企业认定申请书;
-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材料;
- 4. 企业职工人数、学历结构以及研发人员占企业职工的比例说明:
- 5. 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意向书(含出租方的产权证明);
- 6. 开发、生产、创作、经营的动漫产品列表、销售合同及销售合同约定的款项银行入 帐证明;
- 7. 自主开发、生产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动漫产品的情况说明及有关证明材料(包括版权登记证书或专利证书等知识产权证书的复印件);
 - 8. 由有关行政机关颁发的从事相关业务所涉及的行政许可证件复印件;
- 9. 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鉴证的企业财务年度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企业经营情况,以及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情况表,并附研究开发活动说明材料;
 - 10. 认定机构要求出具的其他材料。
 - 二、说明:
 - 1. 经办人是指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委托证明的代理人。
- 2. 经办人提交的文件、证明应当是原件,不能提交原件的,其复制件应当由认定机关核对。
 - 3. 经办人应当使用签字笔、钢笔、毛笔认真填写表格或签字。
- 4. 需要由股东或相关人员签署的文件,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5. 股东是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填写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名称。股东资格证明指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等。
- 6. 企业类型填写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股份合作)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外资企业等。
 - 7. 企业未规定经营期限的,企业经营期限一栏可以不填。



- 8. 经办人在填写申请书中"主要的经营场所"、"住所"栏时,应填写所在省、市、县、乡(镇)及村、街道门牌号码。
- 9. 填写股东名录及出资情况时,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出资";股东以非货币财产出资评估作价的,出资方式填写"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或其他财产权利";股东以劳务出资的,出资方式填写"劳务"。

表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邮	扁	
联系地址				邮	编	
企业网址		,		E-mai	i1	
法定代表人		移动电话		身份证	号	
企业负责人		移动电话		传	真	
联系人	F	移动电话	首大	传二	真	子服子
企业性质		工商注	册号	17 t		
企业注册日期)	企业经		AA		X V I C E
企业注册资本(金)		实收注册资	(本(金)			
企业主管税务机关		イソ わ 切り				
(国税)		税务登	记证专			
企业主管税务机关		工公 夕 文》	コンプロ			
(地税)		税务登	记证专			
其他许可证		其他许	可证号			
经营范围						
	从业人数	管理人员人数	研发人	员人数	销	售人员人数
企业员工情况						



表二:企业股东名录及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或 姓名	住	所	证件名称及号码	出资方式	实缴出 资额	认缴出 资额

股东签字(盖章):

申请日期:

股东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股东的主体资格证明

或者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表三: 法定代表人(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 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尔				
姓名	3		性别		
证件名称及	号码		国 籍		一寸免冠
户籍登记住	主址		民族		近 照
学	5		政治面貌		粘 贴 处
学 位	Ĭ		专业		711 MI X
出生日期	月		联系电话		
	个人们	简历(注:应自具有	完全民事行为能	力至今,并不得间	断。)
起止年月		单 位	职	务	职 称
		国包	兇信证	大· 科	允务服务
		GOE		ΔΤΔΧ	SERVICES
				, , , , , , ,	
				兹证明该任	职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
				力,产生程序符	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
				的规定, 经任命	(选举) 出任企业的法定
	自 (公)	正复印件粘贴处		代表人(执行事	务合伙人)。
	3701	业友 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盖章
					年 月 日

表四: 主要研发人员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一寸免冠
姓名	性别	近 照
证件名称及号码	国籍	粘 贴 处



户籍登记住址	民族	
学 历	政治面貌	
学 位	专业	
出生日期	联系电话	

个人简历(注:应自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至今,并不得间断。)

起止年月	单 位	职务	职称

主要研发成果及获奖情况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兹证明该任职人为我公司员工,具 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盖章

年 月 日

表五: 企业上年度经营情况

企业当年总收入(万元)	
经营动漫产品的主营收入(万元)	经营动漫产品的主营收入/ 总收入(%)
自主开发生产的动漫产品收入(万元)	自主开发生产的动漫产品收 入/经营动漫产品的主营收 入(%)
动漫产品的研究开发经费 (万元)	动漫产品的研究开发经费/ 企业当年营业收入(%)
企业经营账号	



企业财务负责人(签字)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	财务章				企 业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六: 企业主营业务及产品

		□漫画产品;□动i	画产品;□网络动]漫产品;□手机动	漫产品;□动漫舞台剧;			
主	营业务方向	□动漫软件,□动漫衍生产品研发设计,□其他(依其主次程度写出排列序号:						
		1, 2)						
序号	主要动漫产品名称	属性分类(漫画、动画等)	/书刊号/许可证 号等	动漫产品的市 场情况	表 奖 情 况			
,	на на 173	GO	RIČĬNE	DATAX	SERVICE			



表七: 企业动漫开发环境

开发场地面积	! (平方米)			
大中小型机	台数	服务器	台数	
八十八至加	型号	加力 相	型号	
工作站	台数	PC 机	台数	
工工厂均	型号	1 C 1/1	型号	
笔记本	台数	动作捕	套数	
毛心平	型号	捉系统	型号	
一なたまつませんり	台数	广播级	台数	
三维扫描仪	型号	录像机	型号	
胶一磁转换设	台数	监视器	台数	
备	型号	血化命	型号	
录音、混音、监	台数	磁盘阵列	容量	
听设备	型号	1833年1791	型号	
备 注				

表八: 申报企业人员构成情况

				·				
职工总数			_ ,, 0, 10	大专以上学历者占职工总数%				
动漫技术。	人员数	GORICI		动漫技术人员数占职工总数%			CES	
职工学历构 成	大专		本科		硕士		博士	
动漫专业人 员构成	研究开 发人员数		工程和 项目管理人 员数			市场推广 与技术服务人员数		

表九: 省级认定机构初审意见

省级认定机构 初审意见			
104 - 11 - 124 - 24	年	签章 月	日



动漫企业认定申请书

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动漫企业认定管理机构:

经对照《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自我评价,我单位认为符合动漫企业认定标准,自愿向认定机构提出认定申请。我单位承诺,所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都是真实、合法、有效的,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其他后果。

特此申请。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未申报税款追缴期限问题的批复

国税函【2009】326号

你局《关于明确未申报税款追缴期限的请示》(新地税发【2009】156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税收征管法第五十二条规定:对偷税、抗税、骗税的,税务机关可以无限期追征其未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或者所骗取的税款。税收征管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造成不缴或少缴应纳税款的情形不属于偷税、抗税、骗税,其追征期按照税收征管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精神,一般为三年,特殊情况可以延长至五年。

国家税务总局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五日

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老长贸合同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税发【2009】1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财政厅(局)、商务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商务局:





2008 年下半年以来,由于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外需求萎缩,国内企业与外商签订的长贸合同的正常履约受到影响。经研究,决定对《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第一批 老长贸合同审批合格名单的通知》(国税发〔2008〕103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老长贸合同审批结果的通知》(国税发〔2008〕130 号)批准的长贸合同由于下述原 因发生变化的,准予按原退税率执行完毕。

- 一、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由于外方原因,下调价格导致所签订合同执行金额不足1亿元;或下调价格,但合同执行金额仍在1亿元以上的;以及被迫中止出口合同的。
 - 二、应外商要求,改变包装物形态,导致合同金额增加的。
 - 三、批准合同为母公司签订,实际进出口为其子公司的。

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 商务部 二〇〇九年六月四日

税收政策解读

人民银行就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管理办法答问

1、问: 当前出台《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管理办法》的背景是什么?

答:当前,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美元、欧元等主要国际结算货币汇率大幅波动,我国及周边国家和地区的企业在使用第三国货币进行贸易结算时面临较大的汇率波动风险。同时,随着我国与东盟国家及内地与港澳地区的贸易、投资和人员往来关系迅速发展,以人民币作为支付手段的呼声越来越高。在当前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不断扩散的情况下,为顺应国内外市场和企业的要求,保持我国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正常发展、为企业提供更多便利,国务院于2009年4月8日决定在上海市和广东省广州、深圳、珠海、东莞4城市先行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工作,境外地域范围暂定为港澳地区和东盟国家,并要求人民银行会同有关部门尽快制定出台《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2、问: 试点管理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答: 试点管理的指导思想是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尽可能按照国际惯例制定《办法》,减少制度障碍,适当提供便利,严格贸易真实性审核,实行总量控制,稳步推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





试点过程中,人民银行一方面通过现有的反洗钱及人民币存款账户管理制度对商业银行和试点企业加强监管,另一方面建立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管理系统,逐笔收集并长期保存与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有关的各类信息,对人民币跨境收付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监测。

3、问: 试点的地区是如何确定的?

答: 2008年,上海市和广东省政府先后向国务院提出希望在当地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鉴于上海市和广东省在企业选择和政策配套等方面准备比较充分,国务院批准了上海市和广东省内的广州、深圳、珠海和东莞四城市率先进行试点工作。同时,明确境外试点地域范围暂定为港澳地区和东盟国家。

4、问:试点企业是如何选取的?

答:根据《办法》要求,试点地区的省级人民政府负责协调当地有关部门推荐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试点企业,然后由人民银行会同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银监会等有关部门进行审核,选择国际结算业务经验丰富,遵守财税、商务、海关和外汇管理各项规定,资信良好的企业参加试点。试点企业须如实注册、真实出资并在所在省市具有实际的营业场所,遵守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各项具体规定。

5、问: 试点企业使用人民币进行跨境贸易结算能享受出口退税吗? 企业在办理海关报 关和出口退税方面应遵守什么规定?

答:使用人民币结算的出口贸易,按照有关规定享受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试点企业在办理以人民币结算的跨境贸易报关和出口货物退(免)税时不需提供外汇核销单。具体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由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制定。

试点企业如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依法处罚,并取消其试点资格。试点企业有关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违法违规信息,将录入有关部门共享的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管理系统和人民银行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

6、问: 试点企业在开办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中还应遵守哪些具体规定?

答:试点企业应当确保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贸易真实性,建立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台账,准确记录进出口报关信息和人民币资金收付信息。

对于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项下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试点企业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

7、问:符合什么条件的境内商业银行可以提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服务?

答:境内具有国际结算能力、为试点企业开户或为境外商业银行开立同业往来账户的境内商业银行可以为试点企业提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服务。试点初期,由于准备情况存在差



- 异,会出现部分银行不能马上开办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的情况。
 - 8、问: 什么是境内结算银行? 境内结算银行办理什么业务? 履行什么职责?
 - 答:境内具有国际结算能力、为试点企业开户的银行称为"境内结算银行"。

境内结算银行应遵守人民币贸易结算的有关规定,为试点企业提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服务。主要规定包括:

- (1)按照人民银行规定,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人民币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境内结算银行应当按照反洗钱的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了解客户及其交易目的和交易性质,了解实际控制客户的自然人和交易的实际受益人,妥善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确保能足以重现每项交易的具体情况。
- (2)对于人民币跨境贸易结算项下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按照外债统计监测的有关规定对人民币跨境贸易项下涉及的居民对非居民的负债办理外债登记,但不纳入外债管理。
- (3) 应按人民银行相关要求接入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管理系统并报送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
 - 9、问: 什么是境内代理银行? 境内代理银行办理什么业务? 履行什么职责?
- 答:境内代理银行是指为境外商业银行(即境外参加银行)开立人民币同业往来账户的境内商业银行。境内代理银行可以同时作为境内结算银行,为试点企业办理人民币结算业务。

境内代理银行可以与境外参加银行签订人民币代理结算协议,为其开立人民币同业往来账户,代理境外参加银行进行跨境贸易人民币支付。境内代理银行可以对境外参加银行开立的账户设定铺底资金要求,并可为境外参加银行提供铺底资金兑换服务。境内代理银行可以依境外参加银行的要求在限额内购售人民币,境内代理行的购售限额由人民银行确定。境内代理银行可以为在其开有人民币同业往来账户的境外参加银行提供人民币账户融资,用于满足账户头寸临时性需求,境内代理行的融资额度与期限由人民银行确定。

境内代理银行需遵守人民币贸易结算的有关规定,主要规定包括:

- (1) 应按规定将人民币代理结算协议和人民币同业往来账户报中国人民银行当地分支 机构备案。
- (2)需按照反洗钱和反恐融资的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了解客户及其交易目的和交易性质,了解实际控制客户的自然人和交易的实际受益人,妥善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确保能足以重现每项交易的具体情况。
 - (3) 办理购售人民币业务时,应按照规定进行购售人民币统计。



- (4)对于人民币跨境贸易结算项下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同时,按照外债统计监测的有关规定对人民币跨境贸易项下涉及的居民对非居民的负债办理外债登记,但不纳入外债管理。
- (5) 应按人民银行相关要求接入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管理系统并报送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
 - 10、问: 商业银行如何进行人民币跨境清算? 有哪些清算渠道可供选择?
- 答:人民币跨境清算可自由选择两条路径,一是通过香港、澳门地区人民币业务清算行进行人民币资金的跨境结算和清算;二是通过境内商业银行代理境外商业银行进行人民币资金的跨境结算和清算。

经人民银行和香港、澳门金融管理局认可,已加入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并办理港澳人民币清算业务的商业银行为港澳人民币清算行(以下简称"清算行")。目前,香港地区的人民币清算行是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澳门地区人民币清算行是中国银行(澳门)有限公司。

11、问: 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后,港澳人民币清算行的作用有什么变化?

答:港澳人民币业务开办以来,业务涉及存款、兑换、汇款、银行卡、人民币支票、人民币债券等方面。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的推出,将扩大清算行的清算业务范围。清算行还可以向经国务院批准纳入试点范围的境外国家和地区,如港澳地区和东盟国家,提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和清算服务。

人民银行将根据《办法》,与清算行重新签署有关人民币业务的清算协议,明确港澳人民币清算行提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和清算服务的有关内容。港澳人民币清算行还可以按照 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从境内银行间外汇市场、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兑换人民币和拆借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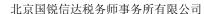
12、问:境外企业人民币资金短缺时能方便地获得人民币贸易融资吗?

答:境内结算银行可以在境外企业人民币资金短缺时按照有关规定逐步提供人民币贸易融资服务。

13、问: 试点企业的人民币资金是否可以存放境外?

答:为满足企业实际要求,试点企业可以将出口人民币收入存放境外,但应通过境内结算银行向人民银行当地分支机构备案。

货物出口后 210 天时,试点企业未将人民币货款收回境内的,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通过 其境内结算银行向人民币跨境收付信息管理系统报送该笔货物的未收回货款的金额及对应 的出口报关单号,并向其境内结算银行提供相关资料。





试点企业应当选择一家境内结算银行作为其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主报告银行,由主报告银行负责提示试点企业履行相关信息报送和备案义务。

- 14、问:为推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人民银行与港、澳金融管理局建立了何种合作机制?
- 答:为做好内地与港澳之间通过清算渠道进行的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工作,人民银行会与香港金融管理局、澳门金融管理局签订合作备忘录,明确各自的监管职责范围,对港澳银行办理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和清算进行监管并相互配合。

人民银行行长周小川和香港金融管理局总裁任志刚已于2009年6月29日签署了补充合作备忘录。与澳门金管局的相关备忘录将视澳门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工作进程择机签订。

- 15、问: 试点期间执法检查的具体规定是什么?
- 答: 试点期间,由人民银行对境内结算银行、境内代理银行、试点企业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发现境内结算银行、境内代理银行、试点企业违反有关规定的,依法进行处罚。同时,人民银行将会同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中国银监会、外汇局等相关部门建立信息共享和管理机制,加大事后检查力度,形成对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工作的有效监管。

热点关注

【财政部:来料加工装配厂不作价设备免补缴进口关税】

7月16日,财政部发布通知指出,自2009年7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来料加工厂以外商提供的不作价设备出资设立法人企业的,准予对其在2008年12月31日及以前已经办理了加工贸易手册备案、并且在2009年6月30日及以前申报进口的尚处在海关监管年限内的不作价设备,免予补缴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有关不作价设备的海关监管年限可连续计算。对以2009年1月1日及以后新备案的不作价设备以及在2008年12月31日以前备案但在2009年7月1日及以后申报进口的不作价设备出资设立法人企业的,按现行政策规定,除新成立的法人企业所从事的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条目或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的优势产业项目外,一律照章补征关税。



【我与丹麦就首例双边预约定价安排达成一致】

国家税务总局与丹麦海关税务局于2009年6月26日结束了两国间首例双边预约定价安排的谈判,约定于今年10月正式签署该安排。

国家税务总局国际税务司司长王小平作为本轮谈判的中方代表团团长,主持了中方谈判。王小平司长表示:"本次谈判成功将促进中丹两国税务主管当局之间的合作,进一步推动中欧双边磋商工作的开展。双边预约定价安排可以预先解决跨国纳税人实际或潜在的转让定价争端,避免国际双重征税,为企业的经营提供确定性。尤其在当前经济背景下,双边磋商工作可以进一步提高为纳税人服务水平,缓解经济危机对企业的影响。"

到目前为止,中国已签署了9个双边预约定价安排。另外还有约40个双边预约定价安排正在审核评估中。

【空前税收自查"风暴"考验企业】

今年以来,已有五大行业中的60家大型企业,分两批被点名要求进行税收自查。这除了彰显税收"保增长"的巨大压力,也表明税收稽查制度的实施力度空前加大。2009年度税收专项检查自查工作已经进入总结收官阶段。

【税务总局:房地产项目只要投入使用就按完工计税】

国家税务总局近日发布关于房地产企业开发产品完工标准税务确认条件的批复,称房地产开发企业建造、开发的开发产品无论工程质量是否通过验收合格,或是否办理完工(竣工)备案手续以及会计决算手续,当其开发产品开始投入使用时均应视为已经完工。开发产品开始投入使用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始办理开发产品交付手续(包括入住手续)或已开始实际投入使用。

此外,按照《批复》的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应按规定及时结算开发产品计税成本并计算此前以预售方式销售开发产品所取得收入的实际毛利额,同时将开发产品实际毛利额与其对应的预计毛利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年(完工年度)应纳税所得额。



【内地与澳门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议定书】

15 日《内地与澳门关于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安排之议定书》(简称《议定书》) 在澳门签署。"利息和特许权使用费预提税率均下调至不超过7%"、"企业所得税将取代地 方所得税"等条款被明确列出。不管是珠海人还是澳门人,在另一地从事商务活动,都面临 着"吃黄连苦"的可能性:两地政府对同一项收入(所得)双重征税。这就是业内简称的"双 重征税",分门类别还比较多。据澳门经济财政司司长办公室介绍,适用的税种包括澳门的 职业税、所得补充税、房屋税,及其附加的凭单印花税。而在内地则包括个人所得税、外商 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及地方所得税。

【6月全国税收收入今年首次正增长】

财政部昨日公布 "2009 年上半年税收收入的结构性分析"报告,前 6 月全国税收总收入 29530.07 亿元,同比下降 6%,减收 1895.68 亿元;证券交易印花税收入完成 246.79 亿元,同比下降 74.5%。分月看,上半年单月税收收入跌幅逐渐收窄,证券交易印花税收入的减收幅度也逐月减缓,6 月份首次实现正增长,增长 40.6%。报告显示,上半年与生产相关的部分税种依然减收。前 6 月,除消费税、营业税、个人所得税分别增长 63.1%、6.4% 和 0.7%外,国内增值税下降 3%,进口环节税下降 14.9%,企业所得税下降 13.8%,关税下降 29.9%。值得注意的是,今年上半年,与土地、房屋保有和交易相关的税种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税务总局稽查万科等房企 土地增值税或全面清算】

时代周报记者了解到,有8家大型房地产企业正在接受国家税务总局的税务稽查。这8家房企分别包括: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000002)、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383)、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048)、大连万达集团、SOHO中国有限公司(00410 HK)、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1588)、华远集团公司(600743)以及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有证券分析师则认为:"也可能是对土地增值税清算情况进行的摸底。如果政策得到地方政府的认真执行,将对房企的现金流造成不小压力。"



【企业重组有关职工安置费用财务管理问题明确】

财政部目前发布关于企业重组有关职工安置费用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9】117号),就涉及产权关系变动、股权结构调整的企业重组中,有关职工安置费用财务管理问题进行明确。

【新型显示器件生产企业将再获税收优惠】

为鼓励和促进新型显示器件产业的发展,财政部日前下发通知,决定将《财政部关于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生产企业进口物资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06】4号)执行期限延长3年,同时将该通知规定的进口税收优惠政策范围扩大至等离子显示面板(PDP)和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面板(OLED)生产企业。通知具体内容包括: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期间,对从事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等离子显示面板(PDP)和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面板(OLED)的生产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净化室专用建筑材料、配套系统,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对其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生产设备零配件,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对其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自用生产性(含研发用)原材料和消耗品,免征进口关税,照章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

【统计显示 目前有 1971 个税号商品实现出口全额退税】

近日从有关部门了解到,自去年8月我国7次上调出口退税率以来,在总计13000多个税号商品中,目前有1971个税号商品实现了出口全额退税;但也有1771个税号商品出口不退税,主要集中于"两高一资"(高能耗、高污染、资源型)商品。有关人士表示,从全额退税和不退税商品目录可以明确看出国家的长期发展战略以及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决心。